证券代码:301632　　证券简称:广东建科　　公告编号:2026-030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东建科	股票代码	3016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鸿海	张亮	
电话	020-87252493	020-85257102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	
电子信箱	tzb@gdjky.com	tzb@gdjk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2,278,684.64	502,271,576.75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604,166.27	33,551,253.79	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38,862.45	31,801,603.89	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917,195.00	-6,411,894.87	-865.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100	-22.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1100	-22.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64%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21,875,783.27	3,629,976,023.24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5,143,530.48	2,764,752,276.61	-0.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21%	231,100,000	231,100,000	不适用	0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7.50%	31,390,000	31,390,000	不适用	0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	15,700,000	15,700,000	不适用	0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3%	10,989,300	10,989,300	不适用	0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5%	9,419,400	9,419,400	不适用	0
广东省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7,849,500	7,849,500	不适用	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5%	3,139,800	3,139,800	不适用	0
刘军	境内自然人	0.40%	1,673,436	0	不适用	0
曹大燕	境内自然人	0.36%	1,508,200	1,500,000	不适用	0
陈少祥	境内自然人	0.33%	1,400,000	1,4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刘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73,436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73,436 股; 2)股东葛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47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0,047 股; 3)股东刘英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5,900 股,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85,900 股; 4)股东刘耀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62,000 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2,000 股; 5)股东卓乐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1,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基于公司与林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框架协议》的合作背景,总站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完成西藏地区建设工程检测综合资质备案,并举行揭牌仪式,同时完成建设工程质量智能化检测实验室建设并正式投入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林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 7,140 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共计 4,398,5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50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3.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证券代码:301632　　证券简称:广东建科　　公告编号:2026-035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6 年 9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广东建科天河总部大楼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陈少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谢晓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陈鹏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卓建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5	选举黄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胡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常好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4.上述提案 1.0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5.上述提案 2.00、3.00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采用现场登记、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登记,并请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以确认公司已收到登记资料。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现场。

2.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9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电子邮件、信函须于 2026 年 9 月 9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登记时间以收到电子邮件或信函时间为准。

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广东建科天河总部大楼 6 楼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邮政编码:510500。

3.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亮

电话:020-85257102

电子邮箱:tzb@gdjky.com

4.其他事项:会议为期半天,参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632

2.投票简称:建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 9:25,9:30 — 11:30 和 13:00 —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4 日,9:15 —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陈少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谢晓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鹏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卓建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黄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胡志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常好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签章):

2.委托人持股数:　　股

3.股份性质:

4.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委托人股东账户:

6.受托人姓名(签名):

7.受托人身份证号:

8.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9.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301632　　证券简称:广东建科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一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275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4,66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6.56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686,569,6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7,389,866.90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29,179,733.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M10160 号)。

(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年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28,547,477.28
减:支付发行费用	216,981.13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33,634,599.91
加: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522.25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及协定存款收益	451,834.82
2026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5,151,253.3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广东建科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 / 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守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放余额	账户状态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120902003610006	148,101,109.08	正常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120915938710007	14,491,726.33	正常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769909238610008	16,126,653.80	正常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120923165210009	316,431,764.10	正常
合计			495,151,253.31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内容和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为实施地点,新增实施内容租赁房产装修改造、设备购置、人才引进,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原部分实施内容,新增新能源应用、固废处理、海洋工程、低空经济、培训开发实施内容,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288.01 万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8,622.1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665.9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M10163 号),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现金管理及协定存款收益 451,834.82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9,700.00 万元,且部分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期限	起止日期	金额	收益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组合存款	组合存款	12个月	2025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	297,000,000.00	1.3%
合计						297,000,000.00	

2.协定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期限	起止日期	余额	收益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12个月	2025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83,659,526.98	结息日或清户日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基准利率减 70.00000 个基本点(BPs)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92.67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超募资金尚未使用,尚未确认具体投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95,151,253.31 元,其中以组合存款方式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97,000,000.00 元,剩余部分以协定存款或活期存款方式存储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656.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63.46			
募集资金净额	62,917.97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20.1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71.6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20.1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6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	是	38,691.72	38,691.72	1,959.31	7,093.55	18.33%	2028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2. 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9,433.58	9,433.58	1,404.15	6,378.09	67.61%	2027年 12 月 31 日	-813.2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125.30	48,125.30	3,363.46	13,471.64			-813.23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确认投向	不适用	14,792.67	14,792.67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792.67	14,792.67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2,917.97	62,917.97	3,363.46	13,471.64			-813.2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内容和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受外部经济环境、区域市场需求变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进行设备购置和项目建设,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运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过谨慎研究,将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受外部经济环境、市场需求变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进行项目建设,以提高募投项目整体质量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了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运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经过谨慎研究,将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92.67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超募资金尚未使用,尚未确认具体投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内容和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为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0,288.01 万元,其中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8,622.1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665.9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与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现金管理及协定存款收益 451,834.82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29,7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95,151,253.31 元,其中以组合存款方式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297,000,000.00 元,剩余部分以协定存款或活期存款方式存储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	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	38,691.72	1,959.31	7,093.55	18.33%	2028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9,433.58	1,404.15	6,378.09	67.61%	2027年 12 月 31 日	-813.23	不适用	否
合计		48,125.30	3,363.46	13,471.64	-	-	-813.23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内容和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为实施地点,新增实施内容租赁房产装修改造、设备购置、人才引进,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创新技术研究院总部建设项目”原部分实施内容,新增新能源应用、固废处理、海洋工程、低空经济、培训开发实施内容,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检测及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内容和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受外部经济环境、区域市场需求变化等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审慎性